

安徽财经大学教务处文件

校教字〔2020〕30号

关于开展“第十一届全国大学生广告艺术大赛”校内选拔赛的通知

各学院（部）、有关部门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《教育部关于深化高等学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的实施意见》（教高〔2015〕9号）和《教育部关于深化高等学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的实施意见》（教高〔2015〕9号）等文件精神，进一步激发广大师生的创新创业热情，提高我校大学生的创新创业能力和综合素质，根据《教育部关于深化高等学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的实施意见》（教高〔2015〕9号）和《教育部关于深化高等学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的实施意见》（教高〔2015〕9号）等文件精神，结合我校实际情况，特制定本通知。根据全国大学生广告艺术大赛组委会《关

培养人才的育人

合，推动我校经济管理、广告学、艺术学教学水平的提高，经研

究，决定举办第十一届全国大学生广告艺术大赛安徽财经大学系

内选拔活动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安徽财经大学教务处、共青团安徽财经大学委员会

安徽财经大学艺术学院

共青团安徽财经大学艺术学院委员会

安徽财经大学广告与艺术协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《教育部关于深化学校美育改革的意见》

等文件精神，根据《教育部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学校美育工作的意见》《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实施学校美育浸润行动的通知》《安徽省教育厅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美育工作的意见》等文件精神，结合我校实际，经研究决定，由教务处、校团委、艺术学院组织专家评审。

（三）作品的评选工作由评审委员会执行。（评审委员会成员名单另作公布）

（一）活动时间：2024年5月20日-6月20日

（二）2024年6月10号组织聘请校内外专家对校内参赛作品进行评审选拔，入围作品送审安徽省赛区评审。

（三）参赛要求：学生以个人和团队形式参与。平面类、文案类不超过2人；互动类、广播类不超过3人；短视频类、微电影类、动画类不超过5人。可跨专业、年级组队。（详见：第十一届全国大学生广告艺术大赛官网信息）

（四）校内选拔赛

